**东阳市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**

**起草说明**

一、起草背景

1月9日下午，省政府召开2023年浙江经济政策新闻发布会，在全面评估2022年“5+4”稳进提质政策体系的基础上，系统谋划、综合集成形成了“8+4”政策体系。**该体系包括**扩大有效投资、科技创新、“415X”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、世界一流强港和交通强省建设、扩大内需和对外开放、乡村振兴和城乡一体展、保障和改善民生等8个重点领域政策包，以及财政金融、自然资源、能源、人才等4张要素保障清单，安排省财政预算保障资金1006.8亿元。**在具体工作中，“8+4”政策体系主要通过“1+N”个政策文件来落实。**“1”指一个综合性政策，即1月17日由省政府印发实施的《关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》，“N”即由各部门细化制定的一批配套政策措施，确保通过高效集成的政策供给坚定发展信心。

二、基本框架

《若干政策》在承接省级55政策和金华56条政策（征求意见稿）的基础上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形成了扩大有效投资、科技创新、产业集群培育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、综合交通枢纽建设、扩大内需和对外开放、乡村振兴和城乡一体化发展、保障和改善民生八个领域55条政策。